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五股區公所 函

地址：248013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四段50號二樓
承辦人：戴楊曼玲
電話：(02)22918227
傳真：(02)22928473
電子信箱：ab597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五民字第11427323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315KJE927）

主旨：檢送本區成子寮段地號423土地之墳墓遷移公告3份，惠請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規定及王麗雲女士申請書辦理。

二、隨文檢附公告、照片、地籍圖及土地謄本，敬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全國各縣市、新北市各區公所(除 新北市五股區公所外)
副本：王麗雲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2/01 08:51:0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